

# 目录

## CONTENTS

一、推动经济发展政策 .....	01
1.减税降费 .....	01
2.优化营商环境 .....	04
3.农业农村 .....	05
4.民营经济发展 .....	07
5.生态环境保护 .....	08
二、民生保障政策 .....	09
1.就业创业 .....	09
2.教育 .....	11
3.城乡居民医疗保险 .....	12
4.养老保险及养老服务 .....	13
5.住房保障 .....	14
6.防控新冠肺炎疫情财税金融政策 .....	15
三、绩效管理政策 .....	18
四、债务管理政策 .....	19



## 主要财政政策解读

政府预算看起来专业，实际与百姓生活息息相关。政府筹集的每一分钱都来自纳税人，花出去的每一分钱也关系着百姓的切身利益。

每个公民都是政府预算支出的利益相关方，如义务教育、公共卫生、基本医疗、社会保障与就业、公共安全、环境治理、供水供热供气等财政支出，均为政府提供的基本公共产品与服务。

## 一 推动经济发展政策

### (一) 减税降费

#### 2019年实施的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措施重点聚焦在三个方面

##### 突出普惠性实质性

这次小微企业的企业所得税减税，惠及1798万家企业，占全国纳税企业总数的95%以上，其中98%是民营企业。

##### 实打实、硬碰硬，增强企业获得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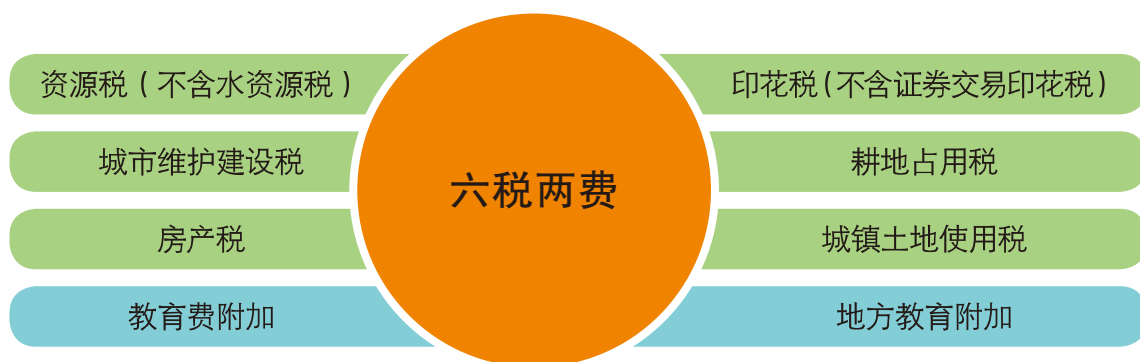
将现行小微企业优惠税种由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扩大至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城镇土地使用税等8个税种和2项附加。同时，在降低小微企业实际税负的同时，引入超额累进计税办法，小微企业年应税所得不超过100万元、100万元到300万元的部分，实际税负降至5%和10%，年应纳税所得不超过300万的企业税负降低50%以上。

##### 切实可行、简明易行

在小微企业所得税政策方面，通过扩范围、加力度，直接降低实际税负，增强小微企业享受优惠的确定性和便捷度，减少税收遵从成本。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免税标准，直接由月销售额3万元提高到10万元。初创科技型企业优惠政策，也是直接提高标准、放宽范围。同时，我省根据国家政策授权，制定了按照50%的税额幅度顶格减征6项地方税种和2项附加的配套措施。

## “六税两费”减征政策是什么

我市严格执行省政府确定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按50%的税额幅度减征“六税两费”。



## 与此前相比，这次出台的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何变化

一是放宽了标准，扩大了覆盖面。调整前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标准上限为100万元，调整后提高到300万元；调整前从业人数为工业企业100人（其他企业80人），调整后提高到300人；调整前资产总额为工业企业3000万元（其他企业1000万元），调整后提高到5000万元。

二是超额累进计算，加大减税力度。调整前，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的实际税负为10%，调整后实际税负为5%；调整前，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实际税负为25%，调整后实际税负为10%。

## 提高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税标准政策是什么

近年来，我国不断加大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的税收优惠力度，本次进一步提高至月销售额 10 万元，免税政策受益面大幅扩大，且税收优惠方式简明易行好操作，将明显增强企业获得感，更大激发市场活力，支持小微企业发展壮大，更好发挥小微企业吸纳就业主渠道的关键性作用。

## 个人所得税的六项专项附加如何扣除

2019 年 1 月 1 日，个人所得税新增六项专项附加扣除。

### 子女教育

纳税人子女从年满 3 岁开始一直到整个全日制学历教育阶段的支出，按照每孩每月 1000 元标准扣除。

纳税人接受学历学位继续教育的，按每月 400 元的标准扣除，接受技能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继续教育的，在取得证书的当年按 3600 元的标准扣除。

### 继续教育

### 大病医疗

纳税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医保目录范围内自付的医药费用超过 1.5 万元部分，在每年 8 万元限额内据实扣除。

纳税人或其配偶发生的首套住房贷款利息支出按每月 1000 元的标准扣除。

### 住房贷款利息

### 住房租金

在住房租金方面，按所在城市不同，分别按每月 800 元、1100 元、1500 元的标准扣除。

独生子女按每月 2000 元的标准扣除，非独生子女与其兄弟姐妹按照每月 2000 元的标准分摊扣除，但每个人的分摊额度不能超过 1000 元。

### 赡养老人

### 降低企业用工成本的政策是什么

通过给予创业扶持补助、降低企业社保成本、加大就业见习工作支持力度、对少裁员、不裁员的企业发放稳岗补贴等措施，为民营企业降低用工成本提供多种政策支持。比如将就业见习补贴范围由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扩展至16~24岁失业青年；将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单位缴费费率由19%降低至16%、失业保险缴费费率由2%降低至1%的政策延长至2020年4月30日；对招用就业困难人员并缴纳社保的单位给予补贴等等。

### 什么是收费项目清单制

印发《济源市财政局关于落实收费项目清单制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各部门高度重视，实施收费项目清单制，将政府收费项目、收费依据、收费标准等对外公布，并根据政策调整，实时更新收费基金目录清单及调整文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 （二）优化营商环境

### 优化营商环境优化营商环境方面出台了什么政策

严格执行《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取消政府采购投标保证金、破除政府采购参与壁垒等6项21条具体措施。认真落实《关于全面清理政府采购领域妨碍统一市场与公平竞争的规定和做法的通知》，进一步推动营商环境优化落到实处。

## 如何保障市场主体自由参与政府采购

能够采用告知承诺制的审批，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相关材料。

不得以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取消政府采购投标保证金。自2019年9月1日起，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活动中，不再向供应商收取投标保证金。

## 财政部门主要职责

财政部门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各项决策部署，围绕全市优化营商环境的工作安排，积极做好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一是优化政府采购环境，切实促进政府采购的科学规范。二是优化信贷环境，不断强化对实体经济发展的支持力度；鼓励银行加大信贷产品创新力度，实现金融业对企业的推动作用。三是及时贯彻落实上级部门的各项收费政策，及时对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目录清单进行公开公示，切实做到涉企收费公开透明，接受社会监督，让企业明明白白缴费。

## （三）农业农村

### 财政支持乡村振兴有哪些政策

全面贯彻《关于建立财政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政策体系的意见》，优化财政供给结构，创新财政投入方式，拓宽乡村振兴资金渠道，强化财政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不断增强财政支农政策的指向性和精准性。同时，把财政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1+N”政策抓手作为一个有机整体，统筹谋划、协调推进，补短板，强弱项，合理衔接乡村振兴各个阶段性目标任务。目前，主要把支持打赢脱贫攻坚战作为乡村振兴的优先任务，探索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政策衔接、资源衔接、对象衔接和扶持重点衔接的有效路径，通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扩大脱贫攻坚战果，惠及更多的农业农村农村，保持有效政策的持续性和稳定性。

##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政策是什么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支出方向包括扶贫发展、少数民族发展、国有贫困农场扶贫、国有贫困林场扶贫等。支持贫困地区和贫困人口发展特色种植业、养殖业、加工业和服务业等与贫困人口脱贫增收相关的扶贫产业，支持贫困村发展村级集体经济，建立资产收益扶贫长效机制；支持贫困地区修建小型公益性生产设施、小型农村饮水安全配套设施、贫困村村组道路等；对接受全日制中高等职业教育、参加短期技能培训和产业发展实用技术培训的贫困家庭子女和贫困青壮年劳动力给予补助；支持建立贫困村互助资金，对产业化扶贫贷款利息、贫困户参加种植业、养殖业保险农户负担的保费等给予补贴。

## 对种地农民如何补贴

严格执行《河南省 2019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实施方案》，对拥有耕地承包经营权的种地农民（含农场职工）进行补贴。补贴面积以市政府确认的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面积为基础，尚未完成确权登记工作的以二轮承包耕地面积为基础，实行排除法进行调整，据实核减改变耕地性质的面积。补贴资金实行“一折（卡）通”办法兑付给补贴对象。

## 稳定生猪生产的政策是什么

将非洲猪瘟强制扑杀标准由800元/头提高至1200元/头。

2020年12月31日前暂时将能繁母猪、育肥猪保额分别提高至1500元、800元，扩大育肥猪保险规模。

## 支持美丽乡村建设的政策是什么

对城市规划区外的乡镇政府所在地、中心村及特色村，省财政按乡镇政府所在地1000万元、中心村300万元进行支持，市财政分别配套429万、129万元。通过支持项目村开展道路（桥涵）、照明、绿化、供（排）水、污水治理、垃圾处理 and 文体娱乐广场等基础设施建设，以及村容、村貌、沿路、沿河、沿景区等环境综合整治，逐步实现“村庄秀美、环境优美、生活甜美、社会和美”的美丽乡村建设目标。

我市自2013年以来，积极争取省财政奖补美丽乡村建设试点项目，省财政厅于2016年6月批复济源为河南省第一批美丽乡村示范市。从2013年美丽乡村工作实施以来，省财政厅共批复我市美丽乡村建设项目项目33个，其中：2014年至2016年批复试点项目7个，2016年示范市批复项目26个，投入资金总额25257万元，其中争取省奖补资金14448万元，市配套资金7016万元，带动自筹资金3793万元，撬动社会其他资金2亿多元，33个美丽乡村项目已全部完成。

## （四）民营经济发展

### 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有哪些

2019年5月，财政金融和税务部门联合印发《关于贯彻落实豫财企[2019]11号精神进一步完善支持民营经济健康发展财税政策的通知》，进一步贯彻落实46条高含金量的支持政策。

支持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财税政策主要包括九个方面：一是鼓励民营经济在更宽领域发挥更大作用；二是落实创办企业扶持政策；三是支持扩大融资；四是鼓励科技创新；五是鼓励转型升级；六是落实减税降费；七是降低用工成本；八是鼓励引智创业；九是优化营商环境。

### 财政如何支持小微企业融资

一是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降费奖补政策，重点支持直接服务小微企业且收费较低的担保机构，引导担保机构扩大融资担保业务规模，降低小微企业融资担保成本。

二是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政策，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最高额度从不超过200万元提高到了不超过300万元。

### 支持科技创新有什么政策

对获得河南省企业研发财政补助的企业，按省核定的应补助总额的50%给予市级配套补助。支持建设制造业创新中心，对列入省创新中心培育名单和认定为省创新中心的，补助金额最高不超过500万元，晋升为国家级创新中心的，最高一次性奖励1000万元。同时，在支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研发和应用、新型材料首批次保费补助方面都有具体的支持政策。

## （五）生态环境保护

### 2019年支持生态环境保护的主要政策是什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建设美丽济源，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研究制定了《中共济源市委 济源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实施意见》（济发〔2019〕4号），制定多条涉及污染防治、生态环境保护、体制建设等指导政策，设立工作台账，明确责任分工，共建美丽济源。

### 对绿色发展的奖补政策是什么

一是对新增投资额1000万元以上的重大节能、节水、清洁生产和基础工艺绿色化改造示范项目，按照节能降耗效果和投资规模给予补助，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

二是对创建成为国家绿色示范工厂、绿色示范园区的，给予一次性200万元的奖励。

三是重点支持建设超低能耗建筑、近零能耗建筑，对超低能耗建筑项目按面积给予不超过500万元的奖补。

四是重点支持发展装配式建筑，对装配式建筑项目按面积给予不超过300万元的奖补。

### “公交免费”政策

2019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新增公交车180辆，实施城区公交全年免费。”

市财政全力支持“公交优先”城市创建和“公交免费”。采取市场化运作财政补助模式，新增公交车辆180台，新投入运营的公交车均为纯电动公交车。出台《济源市公交规制管理办法》，对公交亏损实施补贴，全年补贴由过去的500万元增加到1800万元。安排资金480万元，落实公交免费民生实事。

## 二 民生保障政策

### （一）就业创业

#### 支持就业创业主要有哪些政策

对不裁员或少裁员的参保企业，返还其上年度实际缴纳失业保险费的50%，201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对面临暂时性生产经营困难且恢复有望、坚持不裁员或少裁员的参保企业，返还标准可按6个月的当地上年度月人均失业保险金和参保职工人数确定，或按6个月的企业及其职工应缴纳社会保险费50%的标准确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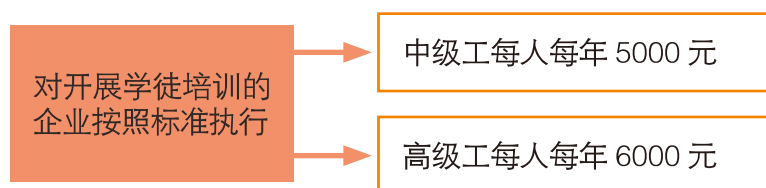
严格执行《河南省全面推行企业新型学徒制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中明确的财政补贴标准，促进企业青年技能人才培养。

支持做好职业技能培训工作。继续支持实施全民技能振兴工程建设，推动职业技能提升行动顺利开展。

继续加大城镇登记失业人员、高校毕业生、返乡创业农民工、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等10类人员创业担保贷款支持力度。对符合条件的个人，给予最高不超过15万元的创业担保贷款；对符合条件个人合伙创业和组织起来创业的经济实体，按合伙创业人数或组织创业人数人均最高不超过10万元、总额不超过150万元给予创业担保贷款；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可给予最高不超过300万元的创业担保贷款。

支持重点群体就业创业。对重点群体和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从事个体经营的，在3年内按每户每年14400元为限额依次扣减其当年实际应缴纳的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个人所得税；企业招用重点群体和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在3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和每人每年7800元和9000元的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在符合规定条件的前提下，对大中专学生、就业困难人员、贫困家庭劳动力、返乡农民工首次创业给予创业补贴，对大众创业优秀项目给予2万~15万元不等的补助。

### 开展学徒培训的政策是什么



企业新型学徒培训实际支出低于5000元的，据实申请补贴。

### 职业技能提升行动的政策是什么

2019年国务院办公厅、河南省政府办公厅先后印发了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方案（2019—2021年）。为推动职业技能提升行动顺利开展，济源从失业保险基金结余中计提资金用于职业技能提升行动，聚焦济源有色、钢铁等先进制造业、重点群体就业等技能提升。补贴性职业技能提升培训对象主要面向职工、就业重点群体以及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贫困家庭子女等各类劳动者。

## 全民技能振兴工程的政策是什么

为加快推进济源高技能人才培养，2010年以来，持续实施全民技能振兴工程建设。2010年至今，我市依托技工院校建设了16个全民技能振兴工程项目。

争取省级资金6946万元，市财政支持项目建设投入资金1000万元，企业配套2260万元，各项目单位自筹634万元，建成包括“高技能人才培养示范基地”、“省级技能人才公共实训鉴定示范基地”等其他多个特色专业公共实训基地，为技能人才培养提供支持。

## （二）教育

### 2019年提高教师待遇的政策是什么

####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

2019年7月1日起，乡镇、村、教学点教师生活补助标准分别按200元/月、300元/月和500元/月执行，山区镇学校教师生活补助标准再提高200元。

#### 班主任津贴

2019年7月1日起，提高中小学班主任津贴发放标准，小学、初中、高中班主任津贴分别提高到每月400元、600元、800元。

#### 教龄津贴

提高中小学教师教龄津贴标准，在落实国家规定标准基础上，按照每增加一年教龄增加10元的标准累计计算核定，高校可结合实际参照执行。

### “课后延时服务”政策

为进一步提高教育服务能力，促进学生健康成长，缓解家长后顾之忧，从2019年11月起，开展小学生课后延时服务。课后延时服务坚持“公益普惠、自愿选择、安全第一”的原则。目前，课后延时服务对象是在本校就读且下午放学后家长不能及时接送的小学生。课后延时服务经费按班级数、服务时数进行核算，经费由财政全额承担。

## （三）城乡居民医疗保险

### 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筹资标准的政策是什么

- 1.2019年财政补助标准由490元/人提高到520元/人。
- 2.个人缴费标准由220元/人提高到250元/人。
- 3.对80岁以上老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居民在政策范围内的住院费用，其报销比例在现行政策基础上提高5个百分点。

### 提高城乡居民大病保险保障水平的政策是什么

1.2019年城乡居民大病保险起付线由1.5万元降为1.1万元。个人负担的政策范围内医疗费用实行分段报销政策：1.1万元—10万元（含10万元）报销60%；10万元以上部分报销70%；年度封顶线为报销40万元。

2.对贫困人口实施倾斜政策，起付线降低为5500元，5500元—10万元（含10万元）报销85%；10万元以上部分报销95%；取消年度封顶线。

## （四）养老保险及养老服务

### 提高养老金标准的政策是什么

从2019年1月1日起，企业退休职工月人均养老金提高130元，达到2593元/月；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月人均养老金提高142元，达到3499元/月；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60岁至70岁待遇领取人员由110元/人/月提高到115元/人/月，70岁以上待遇领取人员由130元/人/月提高到135元/人/月。

### 老人高龄津贴的政策是什么

#### 继续实施老人高龄津贴制度

**2020**年继续实施老人高龄津贴制度；

**100**岁以上老人每人每月发放高龄津贴由**200**元提高至**300**元；

**90-99**岁老人每人每月发放高龄津贴**100**元；

**80-89**岁老人每人每月发放高龄津贴**50**元。

### 2019年提高城乡困难群众补助标准的政策是什么

自2019年1月1日起，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由每人每月490元提高到每人每月520元，月人均财政补助水平由每人每月262元提高到每人每月275元。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包括基本生活标准和照料护理标准)为：

一是特困人员供养基本生活标准由每人每年7644元提高到每人每年8112元；特困人员照料护理标准依据特困人员生活自理能力和服务需求分为全自理

标准、半自理标准和全护理标准三档，分别参照我市年度最低工资标准的6%、15%和35%确定。

二是社会散居孤儿基本生活最低养育标准从每人每月800元提高到每人每月950元。

三是机构养育孤儿基本生活最低养育标准从每人每月1200元提高到每人每月1350元。

## （五）住房保障

### 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的支持范围有哪些

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支持范围包括：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老旧小区改造，住房租赁市场发展试点。

具体用于以下符合条件的：在市场租赁住房的城镇住房保障家庭发放租赁补贴；新建（改建、配建、购买）实物公租房的支出；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中的征收补偿、安置房建设（购买）和相关配套基础设施建设等支出；老旧小区改造中的水电路气等基础设施改造、养老抚幼设施配建、有条件的加装电梯；发展住房租赁市场，包括多渠道筹集租赁住房房源、建设住房租赁信息服务与监管平台等。

### 支持老旧小区改造的政策是什么

全面贯彻省政府《关于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提质的指导意见》，抓好老旧小区设施改建配套、人居环境改造提升、居民服务改善优化、社区管理改进规范、促进老旧小区居住条件显著改善、功能品质明显提升，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 （六）防控新冠肺炎疫情财税金融政策

### 医护人员保障政策

对参加防治工作的医务人员和防疫工作者给予临时性工作补助。对直接接触待排查病例或确诊病例，诊断、治疗、护理、医院感染控制、病例标本采集和病原检测等工作相关人员，按照每人每天300元予以补助，对参加疫情防控其他医务人员和防疫工作者，按照每人每天200元予以补助。

### 新冠肺炎患者保障政策

1.落实患者救治费用补助政策。对于确诊患者发生的医疗费用，在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按规定支付后，个人负担部分由财政给予补助。

2.对卫生健康部门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诊疗方案确定的疑似患者（含异地就医患者）发生的医疗费用，在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按规定支付后，个人负担部分由就医地制定财政补助政策并安排资金，实施综合保障。

3.对异地就医确诊患者发生的医疗费用，在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按规定支付后，个人负担部分由财政给予补助。

### 疫情防控物资支持政策

1.医疗卫生机构开展疫情防控工作所需的防护、诊断和治疗专用设备以及快速诊断试剂采购所需经费，由同级财政予以安排，中央和省财政视情况给予补助。

2.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疫情防控相关货物、工程和服务的，应以满足疫情防控工作需要为首要目标，建立采购“绿色通道”，可不执行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方式和程序，采购进口物资无需审批。

### 疫情防控金融政策

1.降低企业融资成本。鼓励各银行机构通过压降成本费率、减免手续费等方式，加大对中小微企业的支持力度，特别是受疫情影响、资金困难的中小微企业、在原有贷款利率基础上，下浮10%以上，确保2020年小微企业融资成本不高于2019年同期融资成本。

2.加强担保贷款扶持。在疫情防控期间，对已发放的中小企业担保贷款到期后，如符合继续享受企业担保贷款政策的，可提前1个月向贷款银行申请无还本续贷；对受疫情影响暂时失去收入来源的个人和小微企业，在申请创业担保贷款时优先给予支持。

3.减免企业房租。疫情期间，对承租国有资产类经营用房的中小企业、免收1个月房租、减半收2个月房租。对租用其他经营用房的、鼓励业主（房主）为租户减免租金，具体由双方协商解决。

4.对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贷款给予财政贴息支持。对2020年新增的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贷款，在人民银行专项再贷款支持金融机构提供优惠利率信贷的基础上，中央财政按人民银行再贷款利率的50%给予贴息，贴息期限不超过1年。

5.对已发放的个人创业担保贷款，借款人患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的，可向贷款银行申请延期还款，延期期限原则上不超过1年，财政部门继续给予贴息支持。

### 疫情防控社保缴费政策

1.实施援企稳岗政策。企业因受疫情影响导致生产经营困难的，可以通过与职工协商一致采取调整薪酬、轮岗轮休、缩短工时、待岗等方式稳定工作岗位，尽量不裁员或者少裁员。对于不裁员或者少裁员的参保企业，可返还其上年度实际缴纳失业保险费的50%。

2.延长困难参保企业应急稳岗返还政策。为充分发挥失业保险在抗击疫情、应对经济下行中的作用，帮助企业稳定就业岗位，对于符合条件的暂时性

生产经营困难且恢复有望的参保企业应急稳岗返还政策延长一年，执行期限截止2020年12月31日，返还标准按6个月当地月失业保险金标准和参保职工人数确定。

3.缓缴社会保险费。对因疫情造成不能及时办理参保登记、申报缴费的，可在疫情结束后及时办理。由此造成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费延迟缴纳以及因疫情停工造成欠费的，此后补缴欠费时，疫情防控期间不计征滞纳金，不影响参保人员正常享受待遇，不影响个人权益记录。

### 疫情防控税收政策

1.对疫情防控重点保障物资生产企业为扩大产能新购置的相关设备，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

2.疫情防控重点保障物资生产企业可以按月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全额退还增值税增量留抵税额。

3.对纳税人运输疫情防控重点保障物资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疫情防控重点保障物资的具体范围，由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确定。

4.受疫情影响较大的困难行业企业2020年度发生的亏损，最长结转年限由5年延长至8年。

5.对纳税人提供公共交通运输服务、生活服务，以及为居民提供必需生活物资快递收派服务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

6.对参加疫情防治工作的医务人员和防疫工作者按照政府规定标准取得的临时性工作补助和奖金，免征个人所得税。

7.单位发给个人用于预防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的药品、医疗用品和防护用品等实物（不包括现金），不计入工资、薪金收入，免征个人所得税。

8.对进入医疗器械应急审批程序并与新型冠状病毒（2019-nCoV）相关的防控产品，免征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费；对进入药品特别审批程序、治疗和预防新型冠状病毒（2019-nCoV）感染肺炎的药品，免征药品注册费。

### 三 绩效管理政策

#### 实施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的政策是什么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出台《中共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工作委员会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济区发〔2019〕7号），明确了预算绩效管理的总体目标，规定了绩效管理资金范围、工作重点、工作要求等方面，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奠定制度基础。

####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采取的主要措施有哪些

1

各部门各单位要结合预算评审、项目审批等，对新出台的重大政策、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参考依据。建立经常性项目定期评估机制，以3—5年为周期开展绩效评估，评估结果作为项目延续、政策和项目调整完善、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

2

按照“谁申请资金、谁设置目标”的原则，将项目绩效目标申报作为预算安排的前提，实现绩效目标和部门预算同步编制，与预算同步批复、同步下达。重点项目绩效目标同步公开。

3

2019年首次选取公交运营补贴和农村小学在校生免费营养餐计划两个项目开展绩效运行监控，通过实施监控，对绩效目标偏离既定目标的，及时采取措施纠正，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和整改，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

4

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刚性约束。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挂钩机制，将部门整体绩效与部门预算安排挂钩。

## 四 债务管理政策

### 加强债务风险管理的“开前门”和“堵后门”指什么

“开前门”和“堵后门”是规范地方举债融资行为，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的形象说法。从《预算法》和《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公布实施以来，中央一系列文件均强调坚持疏堵结合，在严格控制地方政府隐性债务、坚决不走无序举债搞建设之路的同时，加快建立规范的地方政府举债融资机制，或依法依规通过市场化融资解决项目资金来源。

就是依法开好地方政府规范举债融资的“前门”，赋予地方政府依法适度举债权限，合理控制地方新增债券规模，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保障地方政府合理融资需求。

就是严堵违法违规举债融资的“后门”，坚决杜绝新增隐性债务上新项目、铺新摊子，硬化预算约束，严格项目审核，管控金融“闸门”，对新增违规举债严肃问责，党政同责、终身追究。

### 支持我市地方政府融资平台转型的政策是什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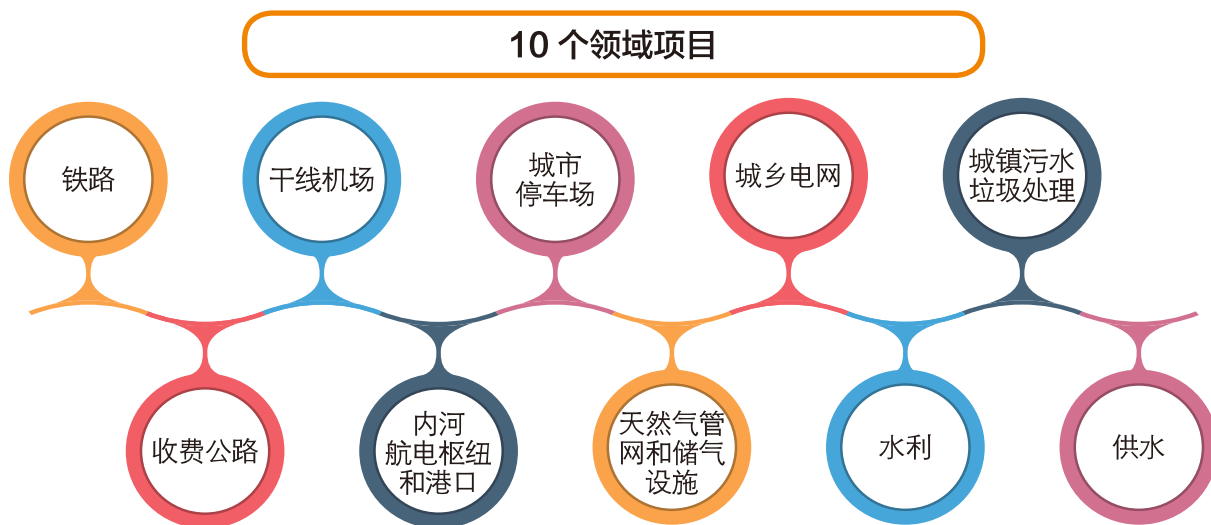
地方政府举债融资规范后，我市融资平台转型势在必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政府投融资公司改革创新转型发展的指导意见》清晰定调了投融资平台的转型方向——由依赖财政性融资向政府引导的市场化融资转变；由偏重于公益性向产业性转变。政府投融资公司尽快从公益性项目中退出，通过股权转让、合资合作、资产证券化等多种方式引入社会资本，积极运用PPP模式，重点支持本地城镇基础设施。

### 中央对地方政府新增债券使用范围有何要求

根据《预算法》有关要求，地方政府举借债务依法只能采取发行地方政府债券方式；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进一步明确，地方政府一般债券用于没有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建设，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用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建设。按照中央最新政策要求，当前专项债券重点支持交通基础设施、保障性安居工程、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治理、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相关项目、医疗健康、教育科学文化旅游、能源、社会保障、水利、粮油物资储备、城乡冷链等物流基础设施（含农产品冷链物流设施）等领域有一定收益且融资规模能够与项目收益相平衡的重点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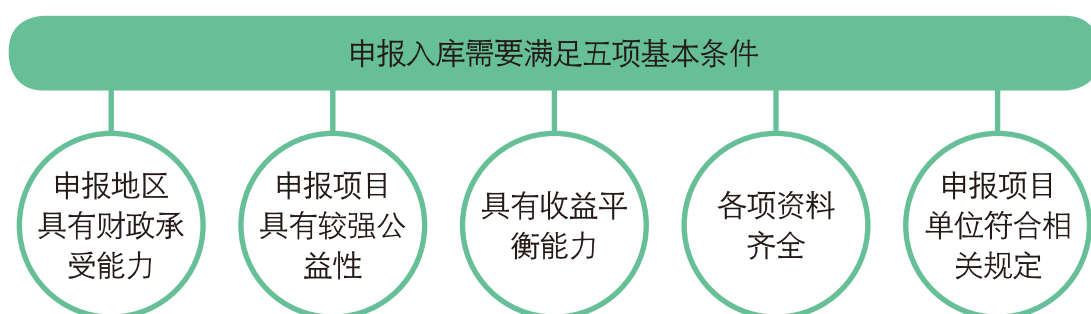
### 专项债券可用作项目资本金的领域具体有哪些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及项目配套融资工作的通知》明确，对于专项债券支持、符合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具有较大示范带动效应的重大项目，主要是国家重点支持的铁路、国家高速公路和支持推进国家重大战略的地方高速公路、供电、供气项目，在评估项目收益偿还专项债券本息后专项收入具备融资条件的，允许将部分专项债券作为一定比例的项目资本金。为更多吸引社会资金投入，更好发挥专项债券资金促进投资的作用，2019年9月4日国务院常务会议进一步扩大专项债券作为项目资本金的领域，拓展为10个领域项目。



### 申请使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有何要求

为加快专项债券发行使用进度，发挥有效投资拉动作用，我省在全国率先建立专项债券项目储备库管理制度，实现发行评审常态化、制度化。专项债券资金的申请和使用应严格对应到具体项目，发债项目应从省级储备项目库中选择。未经各级评审筛选纳入省级储备库的项目原则上不安排使用专项债券，不纳入专项债券发行计划。



### 政府专项债务风险如何管控

加强源头治理，严格把控三道风险关，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和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严把项目收益平衡关，坚持专项债券必须用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坚持项目预期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严格按照项目收益情况确定发债额度，坚决防范专项债券兑付风险。

严把区域债务风险关，原则上不增加地方政府债务风险预警地区债务限额，约束政府债务高风险地区举债行为，防止因项目实施加剧财政收支矛盾。

严把财政资金投入关，坚持预算资金安排规模与自身财力相匹配，加强预算约束，严禁脱离预算安排盲目上项目、铺摊子，坚决避免出现半拉子工程或新增政府隐性债务。

### 如何规范使用土地储备专项债

发行土地储备专项债是对于规范土地储备融资行为，促进土地储备事业持续健康发展具有重要作用。为此，2017年5月财政部印发《地方政府土地储备专项债券管理办法（试行）》，并规定，发行土地储备专项债要有对应的稳定的预期偿债资金，专项债的发行要严格对应项目实施，债券安排支出要对应到具体项目，土地储备取得的土地出让收入专门用于偿还到期的债券本金。

### 关于PPP规范发展的“六个条件”、“三个要求”和“一个红线”指的是什么

财政部印发了《关于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规范发展的实施意见》，首次明确了规范的PPP项目六个条件、三个要求以及10%的红线。

#### 六个条件

属于公共服务领域的公益性项目，合作期限原则上在10年以上，按规定履行物有所值评价、财政承受能力论证程序。

社会资本负责项目投资、建设、运营并承担相应风险，政府承担政策、法律等风险。

建立完全与项目产出绩效相挂钩的付费机制，不得通过降低考核标准等方式，提前锁定、固化政府支出责任。

项目资本金符合国家规定比例，项目公司股东以自有资金按时足额缴纳资本金。

政府方签约主体应为县级及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或其授权的机关或事业单位。

按规定纳入全国PPP综合信息平台项目库，及时充分披露项目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 三个要求

财政支出责任占比超过5%的地区，不得新上政府付费项目。

采用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磋商、竞争性谈判等竞争性方式选择社会资本方。

严格控制项目投资、建设、运营成本，加强跟踪审计。

#### 一个红线

每年度本级全部PPP项目从一般公共预算列支的财政支出责任，不得超过当年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10%（超过10%的地区严禁新项目入库）。